

《卫理神学院》申请入学须知

神学系、宣教科和礼拜与音乐系

(A) 入学资格

申请者必须具备下列三项条件:

1. 重生得救、清楚蒙召献身于耶稣基督及主的教会, 作传福音与牧养的工作。
2. 品行端正、身体健壮、刻苦耐劳、口齿清晰、文笔通顺及愿意过团体生活。
3. 拥有相关的学历以证明其有足够能力可以研读神学及吸收知识。

(B) 申请程序

1. 申请者必须填写一份本院的《入学申请表格》, 同时要附寄:

- 蒙恩 (讲明你如何成为基督徒) 及蒙召 (讲明你如何清楚神呼召你献身) 见证各一篇 (约一千字)
- 复印一份相关毕业成绩单及证书
- 最近期(三个月内)之护照相片(passport size)两张; 海外申请者八张
- 堂会主理/代理牧师或传道之推荐信 (使用本院发出的表格)
- 体格检验证明书 (使用本院发出的表格)

2. 本院有权筛选申请者入学。

3. 所有文件请寄给本院院长 / 教务主任收。

地址: NO.51, Jalan Tun Abang Haji Openg, P. O. Box 78, 96007 Sibul, Sarawak, Malaysia.

电话: +6084-321409 / +6084-330870

传真: +6084-341409

电邮: principal@mtssibu.edu.my 或 general@mtssibu.edu.my

网页: www.mtssibu.edu.my

4. 报名截止日期:(a) 神学系 / 宣教科 / 礼拜与音乐系 :

1. 每年的六月卅日 (外国申请者)
 2. 每年的九月十五日 (本国申请者)
- (b) 神学先修班 : 每年的四月卅日

(C) 开办的课程

神学系		
学位	资历	课程期限
道学硕士 (M. Div.)	考获大学学士学位者	三年
道学学士 (B. D.)	考获马来西亚高级教育文凭(STPM) 并拥有四科及格者 或同等学历者	四年
神学学士 (B.Th.)	考获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乙等或以上(至多34积分) 或同等学历者	四年
神学文凭 (Dip. Th.)	考获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丙等或以上(至多44积分) 或同等学历者	三年
神学证书 (L. Th.)	修完马来西亚教育课程(SPM)者	二年
宣教科(神学系主修宣教学)		
道学硕士 (M. Div.)	考获大学学士学位者	三年
道学学士 (B. D.)	考获马来西亚高级教育文凭(STPM) 并拥有四科及格者 或同等学历者	四年
神学学士 (B.Th.)	考获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乙等或以上(至多34积分) 或同等学历者	四年
神学文凭 (Dip. Th.)	考获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丙等或以上(至多44积分) 或同等学历者	三年
神学证书 (L. Th.)	修完马来西亚教育课程(SPM)者	二年
礼拜与音乐系		
学士 (B.A.)	凡考获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乙等或以上(至多34分), 同时拥有乐理5级或以上, 以及乐器或声乐5级或以上者	四年
文凭 (Diploma)	凡考获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乙等或以上(至多44分), 同时拥有乐理5级或以上, 以及乐器或声乐5级或以上者	三年
证书 (Certificate)	修完马来西亚教育课程(SPM)者 同时拥有乐理5级或以上, 以及乐器或声乐5级或以上者	二年

(D) 助学金

- 凡攻读神学系者可向《年会牧职部》申请助学金, 并在经济来源一栏清楚注明(只限本国申请者); 宣教科者可向《年会宣教科》申请助学金, 并在经济来源一栏清楚注明 (只限本国申请者)。

(E) 海外申请者

除了需呈交以上 (B) 申请程序 中所列出的文件, 海外申请者还需寄上其他相关文件。

** 其他相关文件请参阅“海外申请者须知”。